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海富通稳鑫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一、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银行”）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现增加上海银行为海富通稳鑫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海富通稳鑫三个月持有债券 A/C，代码：023575（A 类）/023576（C 类））的销售机构。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海富通稳鑫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海富通稳鑫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二、自 2025 年 10 月 17 日起，投资者可以在上海银行办理海富通稳鑫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等以上海银行的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bosc.cn

客服电话：95594

2.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hf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官方微信服务号：fund_hft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

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16 日